

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防控新冠肺炎工作指挥部

防指办〔2020〕43号

关于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学校海外培养项目管理的通知

目前，新冠肺炎疫情持续在全球蔓延，世界卫生组织已经宣布“新冠肺炎疫情构成全球大流行”。学校关心在境外学生的情况，为全面保障我校学生健康安全，根据教育部、国家移民局、北京市以及社科院疫情防控工作要求，针对学校海外培养项目管理，特通知如下：

一、2020年我校春季学期海外培养项目未派出的，一律取消派出。根据海外院校情况，可以酌情延期到秋季学期派出。

二、目前已在境外参加海外培养项目的学生，务必密切关注所在地疫情发展变化，增强安全防范意识，配合当地政府疫情防控措施，加强日常科学防护。若在国外发生新冠肺炎相关症状，务必第一时间在当地医疗机构就医，属于疑似或确诊病例的，须立即隔离防护并向我校、所在院校、中国驻当地使领馆等报告并寻求帮助。

针对一些海外院校已相继推出网络课堂教学模式，请同学们积极适应远程学习方式，合理安排作息时间，制定并实施合理的学习计划，把学习进度受疫情的影响降到最低。随时关注海外院校在教学方面的最新通知，及时对学习安排做出调整。

若学生所在地疫情严峻，希望提前回国采取远程学习或

中止项目，可向学校提出回国申请。

（一）申请流程

1.学生须提前与我校学院及海外院校就学业安排、课程学分、费用等问题进行充分沟通并达成共识。

2.学生向我校国际处项目负责老师提交书面申请，申请书后面应附上我校学院及海外院校意见（可用往来的微信、邮件等截图代替）。申请书须学生本人及家长签字并明确以下内容：

基本信息：姓名、学号、联系方式、访学国家及院校名称、访学期限、出国时间、应回国时间、提前回国时间、家庭详细地址（回国后居住地）。

申请理由及学业安排：所在地疫情现状；是否完成学习计划。若未能按计划完成学业，须说明具体情况，包括已修课程及完成的学时数；回国后学业安排；海外院校费用及学分处理情况。

承诺事项：申请人承诺该决定是经过与家长、我校学院及所在海外院校充分沟通、慎重考虑后得出的结果；已告知我校学院及海外院校提前回国原因并征得同意，并向当地使领馆报备。

3.学生填写《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疫情防控期间人员抵离境审批表》，学校审批通过后，方可回国。

（二）旅途安排

入境前，一定要事先通过目的地或入境口岸政府网站等了解出入境政策信息，了解航班信息，与居住地社区联系并征得同意，确保可以返回家中。同时应考虑以下因素，认真权衡利弊，尽量规避风险，理智做出选择：1.因长途旅行带来的感染风险；2.因签证、限制入境等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；3.因当地疫情管控导致国际航班减少带来的经济成本增加的风险。

入境后，如实申报本人情况，根据属地原则，严格服从入境地疫情防控安排。需居家隔离的，按照社区隔离要求自觉居家隔离。抵离期间要与家人和学校保持联系，随时汇报相关情况，不得擅自改变行程。

（三）奖学金安排

学生按照海外院校要求，在国内通过在线学习、线上考试等方式，能够完成相应课程及学分等要求，按照《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本科生海外培养项目奖学金管理办法》发放奖学金。如涉及学校退费等情况，学校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研判，若有必要，将核减部分奖学金。

学生中止项目，无法完成海外学业，将视具体情况做出安排。

三、参加国家留学基金委项目的同学，请密切关注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最新政策，并按照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及学校相关管理程序办理。

四、我校暑期海外培养项目和秋季学期项目，将视疫情发展情况进行研判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。

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防控新冠肺炎工作指挥部

2020年3月17日